

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3542桃園市大溪區民權東路210號
承辦人：科技中心主任 陳毅宏
電話：03-3882024#226
電子信箱：tf51073@dsjh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溪國科字第11100091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1年12月大溪科技中心研習計畫 (376439642X_111000919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桃園市大溪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 十二月份
教師研習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1年7月15日桃教資字第
1110062638 號函辦理。

二、各場次主題內容如下：

(一)場次一：

1、主題：[教師增能培訓][資科非專] 共備3-2 系統平台
(A1)、資料表示、處理及分析(A2)。

2、時間：111年12月9日(週五)， 09:00-16:00，六小
時。

3、報名資訊：即日起開始報名，活動編號：J00038-
221100001。

(二)場次二：

1、主題：[一般教師培訓][科技女力] 手工具的操作與使
用~以原木餐具設計為例。

2、時間：111年12月16日(週五)，13:00-16:00，三小

教導處 111/11/22 08:47



1110007193

有附件

時。

3、報名資訊：即日起始報名，活動編號：J00038-221100002。

三、各場次均有錄取限制與報名細則說明，詳細研習資訊，請參閱附件。

四、主辦單位有最後審查之權利，因考量研習品質，恕不接受旁聽，請自行留意錄取公告。

五、如有課程相關疑義，請逕洽科技中心陳老師，電話：03-3882024#226。

六、參與課程之教師，惠請學校於課務自理原則下，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七、入校請全程配戴口罩，再進入學校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大溪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

